

比较宪法纲要

张 光 博

辽宁大学出版社

一九九〇年·沈阳

责任编辑 王本浩
封面设计 刘桂湘
责任校对 胜 鳌

比较宪法纲要

张 光 博

*

辽宁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崇山中路66号)

沈阳市第二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5.5字数：360千

1990年6月第1版 1990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00

*

ISBN 7-5610-0929-1
D·84 定价：精8.00元

平5.80

目 录

导 言.....	1
1. 比较宪法的对象.....	2
2. 比较宪法的研究方法.....	5
3. 比较宪法的体系.....	11

第一编 总 论

1.

宪法的概念.....	17
1.1 关于宪法概念的各种论点.....	17
一、宪法的词意.....	17
二、资产阶级学者关于宪法的概念.....	19
三、马克思主义关于宪法的概念及其提出 的依据.....	21
1.2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	22

一、规定国家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	22
二、特殊的制定和修改程序·····	24
三、最高的法律效力·····	26
1.3 宪法是民主制的法律化·····	27
1.4 宪法是商品经济发达的产物·····	29

2.

宪法的产生和发展·····	33
2.1 宪法的产生·····	33
一、英国开其端·····	33
二、美国和法国的成文宪法·····	35
2.2 资产阶级宪法的普及·····	37
一、“宪法的世纪”·····	37
二、资产阶级宪法的变异·····	38
2.3 两种类型宪法并存的开始·····	39
一、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的资本主义 国家宪法·····	39
二、社会主义国家宪法的产生·····	41
2.4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两种类型宪法·····	42
一、战后的资本主义国家宪法·····	42
二、战后的社会主义国家宪法·····	44
2.5 中国宪法发展的历史·····	45
一、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立宪运动·····	45
二、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宪政运动·····	47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产生和发展·····	48

3.

宪法的分类·····	52
3.1 资本主义国家宪法和社会主义国家宪法·····	52

一、两种不同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记录.....	53
二、两种不同性质民主制国家的总章程.....	54
3.2 资本主义国家宪法的分类.....	56
一、自由资本主义时期宪法和垄断资本主义 时期宪法.....	56
二、资本主义发达国家的宪法和发展中国家 的宪法.....	58
3.3 社会主义国家宪法的分类.....	59
一、过渡时期的宪法和社会主义建成后的 宪法.....	59
二、不同模式的社会主义国家宪法.....	61
3.4 资产阶级学者对宪法的分类.....	62
一、君主制宪法和共和制宪法.....	62
二、议院内阁制宪法和总统制宪法.....	63
三、单一制国家宪法和联邦制国家宪法.....	64
四、成文宪法与不成文宪法.....	64
五、刚性宪法与柔性宪法.....	64
六、钦定宪法、协定宪法和民定宪法.....	65
七、形式意义的宪法和实质意义的宪法.....	66
3.5 我国宪法的类别.....	67

4.

宪法的实施和保障.....	68
4.1 宪法实施的标志.....	68
4.2 宪法实施的社会条件.....	70
4.3 宪法实施的自身条件.....	72
4.4 宪法监督.....	74
一、宪法监督的作用.....	74

二、资本主义国家的宪法监督.....	75
三、社会主义国家的宪法监督.....	77
4.5 宪法的解释、修改和变迁.....	79
一、宪法的解释.....	79
二、宪法的修改.....	79
三、宪法的变迁.....	81

第二编 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的比较

5.

国体的比较..... 85

5.1 两种不同性质的国体..... 85

 一、少数剥削者的国家和广大劳动者的国家
 86

 二、少数剥削者对社会实行统治和广大劳动者对社会实行统治..... 87

 三、维护剥削和消灭剥削..... 90

5.2 资产阶级专政的不同形态..... 92

5.3 无产阶级专政的不同形态..... 94

5.4 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是无产阶级专政..... 97

6.

政体的比较..... 100

6.1 资本主义国家的代议制和社会主义国家的人民代表制..... 101

一、代议制和人民代表制	101
二、权力分立制和民主集中制	103
三、两种类型的选举制度	109
四、两种类型的政党制度	111
6.2 资本主义国家代议制的比较	115
一、议院内阁制和总统制	115
二、权力分立制的比较	116
三、选举制度的比较	117
四、两党制和多党制	119
6.3 社会主义国家人民代表制的比较	120
一、人民代表制的不同形态	120
二、民主集中制的比较	122
三、选举制度的比较	124
四、政党制度的比较	126
6.4 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127
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组织	127
二、民主集中制原则的实施	128
三、现阶段的选举制度	130
四、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	131

7.

国家区域结构的比较	134
7.1 两种不同类型的国家区域结构	135
一、国家区域结构的形式	135
二、资本主义的单一制国家与社会主义的单一制国家	136
三、资本主义的联邦制国家与社会主义的联邦制国家	138
7.2 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	142

一、单一制的国家区域结构·····	142
二、民族自治地方·····	144
三、特别行政区·····	147

8.

法制的比较 ·····	149
8.1 两种不同性质的法制·····	149
一、法制是民主的实现形式和专政的 职能工具·····	149
二、资本主义国家的法制·····	152
三、社会主义国家的法制·····	154
8.2 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法制·····	156
一、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意志·····	157
二、社会主义经济关系的记录·····	159
三、初级阶段法制建设的发展过程·····	162

9.

经济制度的比较 ·····	164
9.1 两种不同性质的经济制度·····	164
一、经济制度在宪法中的反映·····	164
二、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制度·····	166
三、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制度·····	168
9.2 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	171
一、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同时 并存·····	171
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173
三、以按劳分配为主，多种分配形式并存 ·····	175

精神文明的比较	178
10.1 两种不同性质的精神文明.....	178
一、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	178
二、资本主义的精神文明.....	179
三、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	181
10.2 我国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183
一、社会主义的两个文明建设.....	183
二、文化方面的建设.....	184
三、思想方面的建设.....	186

第三编 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比较

两种不同性质国家的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	191
11.1 公民、权利和义务的概念.....	191
一、公民的含义及其历史演变.....	192
二、权利和义务的概念.....	193
11.2 两种类型的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 区别.....	197
一、政治基础不同.....	197
二、经济基础不同.....	199
三、法律上的规定不同.....	201
四、权利和义务的观念不同.....	202

12.

资本主义国家的人权	204
12.1 人权的产生.....	204
一、人权的产生过程.....	204
二、人权产生的社会历史根源.....	206
三、人权的理论准备.....	207
12.2 人权的发展.....	208
一、资产阶级学者关于人权发展的理论.....	208
二、人权发展的实际历史过程.....	209
三、人权的国际化.....	210

13.

社会主义国家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212
13.1 社会主义国家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产生 和发展.....	213
一、与资产阶级人权的本质区别和联系.....	213
二、以《被剥削劳动人民权利宣言》为 开端.....	214
三、基本权利和义务体系的完善及其 推广.....	215
13.2 我国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产生和发展	218
一、历史的新纪元.....	218
二、《共同纲领》的规定.....	219
三、宪法的规定及其修改.....	220
1. 1954年宪法的规定.....	220
2. 几次修改.....	221
3. 1982年宪法的规定.....	223

14.

各项基本权利义务的比较	225
14.1 各项基本权利的比较.....	225
一、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	225
二、自由权.....	230
三、参政权.....	240
四、社会权.....	243
14.2 各项义务的比较.....	251
一、守法义务.....	252
二、纳税的义务.....	253
三、服兵役的义务.....	254
14.3 权利和义务的保障.....	256

第四编 国家机构的比较

15.

两种不同类型的国家机构	263
15.1 国家机构的概念.....	263
15.2 两种不同类型国家机构的基本特点.....	266
一、资本主义类型的国家机构.....	266
二、社会主义类型的国家机构.....	270

16.

最高代表机关的比较	277
16.1 资本主义国家的议会.....	277
一、议会的产生.....	278

二、组织结构	279
三、职权	281
四、工作程序	282
五、议员	283
16.2 社会主义国家的最高国家权力机关	285
16.3 我国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88
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	289
二、组成和任期	290
三、职权	291
四、会议	292
五、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94
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各委员会	298
七、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299

17.

国家元首的比较	301
17.1 国家元首概述	301
17.2 资本主义国家的国家元首	303
一、国家元首的产生	303
二、国家元首的形式	305
17.3 社会主义国家的国家元首	307
17.4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308
一、设置和任期	308
二、职权	310

18.

最高国家行政机关的比较	313
18.1 最高国家行政机关概述	313
18.2 资本主义国家的最高国家行政机关	314

18.3. 社会主义国家的最高国家行政机关·····	318
18.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321
一、国务院在国家机构中的地位·····	321
二、国务院的组成、会议、领导体制和任期·····	323
三、职权·····	324
四、各部、各委员会和直属机构·····	326

19.

地方国家机关的比较····· 329

19.1 地方国家机关的地位和作用·····	329
19.2 两种不同性质的地方国家机关·····	331
一、资本主义国家的地方国家机关·····	332
二、社会主义国家的地方国家机关·····	334
19.3 我国的地方国家机关·····	336
一、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	336
二、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	339
三、特别行政区的国家机关·····	340
四、基层群众性的自治组织·····	342

20.

司法机关的比较····· 343

20.1 司法机关的地位和作用·····	343
20.2 两种不同类型的司法机关·····	345
一、资本主义国家的司法机关·····	345
二、社会主义国家的司法机关·····	347
20.3 我国的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349
一、人民法院·····	349
二、人民检察院·····	351

附录 (一)	35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1982年12月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354
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	
(1949年9月29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	381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宪法 (根本法)	
(1936年非常第八次苏维埃代表大会通过)	391
附：被剥削劳动人民权利宣言	
(1918年1月25日全俄苏维埃第三次代表大会通过)	413
美国宪法	
(1787年9月17日制定)	415
法兰西共和国宪法	
(1958年10月4日公布, 1976年6月18日最后修改)	434
附：人和公民的权利宣言	
(1789年8月)	457
日本国宪法	
(1946年11月3日公布, 1947年5月3日施行)	459
附录 (二)	473
各国宪法年表	473
后记	480

导 言

在建国之初，全面学习苏联法学的时候，曾经简单地认为，宪法有两种不同的历史类型。据说根据数学公式，非同名数不能相比，所以对比较宪法一直持否定态度。按照当时苏联的办法，曾经把世界各国宪法分类进行讲授和研究，即资产阶级国家法、苏联国家法、人民民主国家法和中国国家法。国家法，在当时指的就是宪法。

从各学科的内容来看，对于各国宪法的异同虽然也不可避免地有所比较，但那是分类型或者分国进行的，而且极不系统。充其量只能叫宪法类型学或者叫国别宪法学，并多停留在宪法解释的水平上。在讲资产阶级宪法时，只有批判，抱着全盘否定的态度。讲授的目的实际上是在对资产阶级宪法的彻底否定中，以陪衬出社会主义宪法的无比优越性。至于讲各人民民主国家宪法包括中国宪法，则勿宁说是在加倍证明苏联宪法的优越性和无可代替的标准本的中心作用。总之，无论对于否定方面，还是肯定方面，都缺乏分析，做得过分。到了1957年以后，特别是“文化大革命”期间，由于社会生活中宪法原则遭到破坏，就是这样的教学和研究工作也陆续停止了。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恢复了实事求是的马克思主义思想路线，祖国大地开始迎来了科学的春天。从此，在科学的百花园中，法学这簇曾经倍受摧残的花朵，也开始复苏，进而迎春开放。人们对走过的道路，以实事求是的态度进行了重新的思考。清除障碍，改正错误，克服缺点，大踏步地前进了。没有几年的功夫，在教学与科学研究的领域，随着社会主义法制的建设和发展，法学的门类日益齐全，而且日新月异。从而，比较法学的研究也被提到日程。正是在这种形势下，笔者受到感奋和启发，愿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在比较宪法这个题目下做些研究，以就教于同行和读者，特别是用以改善宪法学的教学。

1

比较宪法学的对象

比较宪法学首先是一门宪法学。宪法学研究宪法的内容、形式和发展变化规律，或者说，是研究宪法的现象、本质和透视其发展变化根源的。也就是，研究宪法的内容和形式，宪法的现象和本质，揭示宪法存在和发展的物质生活条件，挖掘其规律性。换个角度还可以说，宪法学研究民主制国家中阶级、民族、政党、国家机关以及公民的根本性权利义务体系，是研究实现国家权力的各类国家机关职权和公民权利特别是参政权利相互保障和控制，以达到政治生活平衡的一门学问，是研究国家权力和公民权利相互关系的学问。

宪法学经过几百年的发展，它的内容越来越丰富，已经由单一学科发展为一个学科群。就我国而论，它可以包括宪法学原理、宪法史和宪法思想史、宪法社会学、比较宪法学、宪法